奉节县永乐镇人民政府乡镇义渡渡工补助

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我镇义渡渡工4人，每人每月补助0.11万元，2023年共计5.28万元纳入2023年预算。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为全额财政拨款资金，目标为发放永乐镇义渡渡工2023年补助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该项目下达计划资金5.28万元，2023年全部到位。依规定程序，发放完毕，无结余。该资金专款专用，无挪用、截留行为，资金拨付及时且流程合规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永乐镇义渡渡工补助，补助4人，按0.11万元/人.月进行补助，补贴金额共5.28元，给予他们补助，保障渡工生活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

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，自评得分47.89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（1）数量指标：永乐镇义渡渡工共4人，补助4人，自评得分20分。

1. 质量指标：补助对象全部为渡工，资助合格率为100%，自评得分10分。
2. 时效指标：我镇是一季度发放一次补贴，未按月发放，自评得分7.89分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：我镇严格按照预算人均补助标准1100元/月发放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效益指标设定为社会效益指标，目标分值为30分，有效保障了渡工的基本生活，自评得分30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分析满意度指标设定分值为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总体情况来看，我镇落实义渡渡工补贴是到位的，按季度发放，因为财政未及时审批导致第三季度未按时发放，以后我镇将按时发放渡工补贴，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该项目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0分，通过认真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本项目综合评分97.89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对此次项目内容已按要求公开，对接下来相关的工作展开，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促进作用，提升了我镇的民调满意度，我镇将继续保持当前的工作态势，严格要求不断的提升相关的工作水平，继续为民服务。

奉节县永乐镇人民政府

2024年3月4日